

## 彰化縣員林戶政事務所 函

地址：510017彰化縣員林市三和里和平東街1號  
承辦人：戶籍員 張育偉  
電話：04-8368395  
傳真：04-8319080  
電子信箱：yuanlin23@yl-house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員戶字第11400004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471529A\_1140000401\_ATTACH1.pdf、  
376471529A\_1140000401\_ATTACH2.pdf、376471529A\_1140000401\_ATTACH3.pdf、  
376471529A\_1140000401\_ATTACH4.pdf、376471529A\_1140000401\_ATTACH5.pdf、  
376471529A\_1140000401\_ATTACH6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貴校三年級學生初領國民身分證事宜，本所將依排定日程派員至貴校收件，屆時請惠予協助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申請資格為年滿14歲就讀貴校三年級學生（無設籍限制），已領有國民身分證者請勿重複申請。
- 二、請轉知符合資格學生依填寫說明填具名冊（須親自簽名）並浮貼照片1張、附繳相關簿證（詳如附件填寫說明）正本及影本各1份、規費50元；簿證請依名冊填寫順序排列，正本於查驗後送回、影本由本所併申請書檔存。
- 三、檢送本所收件日程表、空白初領身分證名冊及填寫範例、填寫說明等各1份。

正本：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員林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明倫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永靖國民中學、彰化縣立大村國民中學



副本：電文  
2025/02/05  
15:38-56

主任 郭蘭春

裝

訂

線



35